

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

采购单位	富平县薛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	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沪大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	工程名称	薛镇村巷道硬化及雨污管网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JQ2023-ZFCG-1206		
	工程地址	薛镇村		
	中标价	贰佰零壹万陆仟伍佰零玖元伍角整 (¥2016509.50元)		
	中标工期	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施工完毕		
	项目经理	陈继辉	项目经理 证号	陕26118190091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陕建安 B(2020)0017 587	质量标准	合格
基本情况	采购范围	包括拆除翻砂路面、铺设混凝土道路及雨污水管道铺设（具体建设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		
采购单位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2023年12月13日		 2023年12月13日		
注：1、本通知书建设单位、中标单位、监督单位各一份 2、未经盖章确认的中标通知无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富平县薛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沪大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薛镇村巷道硬化及雨污
管网建设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薛镇村巷道硬化及雨污管网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富平县薛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富财发（2023）59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拆除翻砂路面、铺设混凝土道路及雨污水管道铺
设（具体建设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用途为公用。

6. 工程承包范围：主要包括拆除翻砂路面、铺设混凝土道路及雨污水管
道铺设（具体建设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用途为公用。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2月19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5月1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
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零壹万陆仟伍佰零玖元伍角整（¥ 2016509.5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万肆仟壹佰叁拾贰元肆角肆分（¥ 74132.4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综合单价_____。

五、付款方式

按照施工进度拨付项目资金，工程竣工验收审计后拨付剩余资金 3%。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陈继辉_____。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

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薛镇人民政府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本合同 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持正本一份、副本贰份。

发包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包人: 江大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杨坤

组织机构代码: 916100005778351357

地 址: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景路 11 号星舍大厦 2101 室

邮政编码: 710016

电 话: 029-81622779

传 真: /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764582533@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邮政银行富平县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9610 0301 0034 120009